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 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 焦景凡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股东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实 施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 动人焦景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11.5801%下降至 10.9996%, 触及 1%的整 数倍。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 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5日披露 了《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 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8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窗口期除 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34,605股,占公 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999%。

公司于近日收到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焦景凡 出具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于2025年10月31日至2025年11月5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4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806%。本 次权益变动后,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焦景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下降至10.9996%,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 909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2			焦景凡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光明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0月31日-2025年11月5日							
权益变动过程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于2025年10 月31日至2025年11月5日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48,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806%。本次权益变动为股 东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 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股票简称	育称 瑞迪智驱		股票代码 3		30	01596				
变动方向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f☑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	变云	力情况		I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A 股、B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成都迪英财 务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 股(A股)			448,000			0.5806				
焦景凡 人民币普通 股 (A股)		0			0					
合 计			448,000			0.58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本			本	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成都迪英 财务咨询 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449.4000	5.8239	404.6000	5.2433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449.4000	5.8239	404.6000	5.2433
	有限售条 件股份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焦景凡	合计持有股份	444.1850	5.7563	444.1850	5.7563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111.0463	1.4391	111.0463	1.4391
	有限售条 件股份	333.1387	4.3172	333.1387	4.3172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893.5850	11.5801	848.7850	10.9996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560.4463	7.2629	515.6463	6.6824
	有限售条 件股份	333.1387	4.3172	333.1387	4.3172

注: 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1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其拟于2025年8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窗口期除外)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34,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9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 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 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 定的情况

是□ 否図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 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 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図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